

迁安市农业农村局

迁农(农)(2022)1号

迁安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印发《2022年迁安市农产品质量安全 监测计划》的通知

各畜牧兽医服务站、局属有关科室：

《2022年迁安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计划》已经市局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落实。

迁安市农业农村局

2022年2月24日



2022 年迁安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计划

为巩固提升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市成果，科学掌控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靶向性的指导安全生产、依法监管，及时消除风险隐患，严厉打击各类违法行为，确保不发生农产品质量安全责任事件，根据上级有关要求制定本计划。

一、基本原则

坚持问题导向，厘清农产品抽样检测工作的职责，以“三前”环节为重点，实现各类生产经营主体全面覆盖；实行全面抽检与专项抽检、快速检测与实验室检测、风险评估与监督执法、常态化监测与突击抽检、指导生产与查处违法等相结合。

二、任务目标

1. 2022 年度全市完成实验室定量检测任务 1404 批次以上，其中监督抽检占比 20%以上。
2. 大宗农产品农兽药残留检出率总体达到 2%以上。
3. 监督抽检发现不合格农产品占比达到 1.5%以上。

三、抽检数量

（一）市本级检测数量

实验室定量检测：按照种植产品和水产品不少于 230 批次、畜禽产品不少于 1174 批次。

现场快速定性检测：按着种植产品和水产品不少于 2300 批次、畜禽产品不少于 11740 批次。

（二）冬奥期间监测

结合“百日大排查”和“治促控”三年行动，采用定量与快速检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监测，基地批批自检，做到应检尽检。

（三）上级检测抽检任务

配合完成上级交代的抽检任务。

四、职责分工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科负责综合协调工作，提出年度监测计划，按月下达监测任务。具体承担上级下达的蔬菜、水果风险监测抽样任务。

农业管理科、畜牧管理科负责监管辖区内抽样工作的组织协调，按照年度抽检任务数量，结合生产实际，确定抽检镇街、企业、品种及数量等工作。畜牧管理科具体承担上级下达的畜禽、水产品风险监测抽样任务。

农业技术推广中心、畜牧水产技术推广中心分别配合农业管理科、畜牧管理科完成相关任务。

迁安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上级下达及市本级监督抽检的抽样、现场监督快速定性检测、专项抽检的监督抽样等工作。

动物疫病控制中心负责承担市本级下达的部分畜禽产品实验室检测工作。

招标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负责承担我市农产品实验室定量检测工作。

各畜牧兽医服务站配合相关科室做好畜禽产品抽样工作，并在日常检查中应用河北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追溯平台及唐山智慧农安系统，指导并督促生产主体应用追溯平台。

五、抽检方式

（一）风险监测

结合重点时期、生产季节适时安排对大宗农产品、重点投入品组织进行风险检测评估，抽样的时间、区域或企业、品种、数量、环节和监测参数按照上级有关要求并结合工作实际确定。

（二）监督检测

农业综合行政执法人员按照法定程序进行抽样送检。

（三）专项检测

根据监督检查、风险监测发现的问题，或上级督办、部门移交、群众举报投诉、舆情等其他线索，随时安排。

（四）技术检测

重点对绿色食品认证农产品生产企业提供检测支持。

（五）评价检测

按照国家或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县考核办法要求进行。

（六）定性检测（快速检测）

采用智能化检测方式，检测结果纳入唐山市“智慧农安”管理系统。

六、检测项目

参照《2022 年唐山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项目》，具体监测项目根据工作实际从中确定，可随时调整。要确保检测项目的针对性，避免盲目性；原则上检测“重点项目”。

七、结果运用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工作作为食品安全、农产品质量安全等工作考核的重要依据，本着“发现风险是能力，解决问题是成绩”的原则，将把本级抽检发现的问题或风险并及时依法处置的纳入各类考核的加分因素。

（一）风险评估监测

主要用于全面了解掌握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发现问题，有针对性的采取监管措施。

（二）监督检测

主要用于问题或隐患处置、专项整治、应急处置等，作为执法办案的依据，对发现的问题要有处置结果。

（三）专项检测

主要用于问题分析、案件查处。

（四）技术支持检测

对绿色优质农产品生产企业提供技术支持。

（五）评价检测

主要用于国家或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全面分析评价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

（六）定性检测（快速检测）

作为现场检查及发现问题线索的重要手段。

八、有关要求

1. 强化检测结果信息化“大数据”管理，要通过河北省农产品追溯平台实施抽样、检测并上传检测结果报告；各相关单位要将抽样信息、快速检测数据结果即时上传唐山市“智慧农安”管理系统。

2. 各相关科室于每月8日前，将上个月抽样检测的结果汇总表报农安科。

农安科联系人：张泽涛，电话：15076216715，邮箱：
qasnep@126.com。

畜牧管理科联系人：高磊，电话：17732566719

农业管理科联系人：李振云，电话：17732561956

农业技术推广中心联系人：王立光，电话：17732561191

畜牧水产技术推广中心联系人：张辰，电话：17732567802

迁安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联系人：冯秀如，电话：
17732561923

动物疫病控制中心联系人：谌志伟，电话：17732567059